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本人 2025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履历及兼职情况

罗宏先生，54 岁，先后毕业于南华大学（曾用名：中南工学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暨南大学，会计学博士。历任南华大学教师，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

经过本人独立性自查，本人具备独立性，不存在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积极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并认真审议会议议题。本人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会，1 次董事会会议。

在会议召开前，公司提前通知并提供相关的资料，我认真了

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仔细阅读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本公司在2025年度召开的股东会、董事会等会议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25年度，我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未发生反对或弃权表决情况。

2025年度，本人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载列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应参加会议次数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应参加会议次数
罗宏	1	1	0	0	1/1	1/1

（二）与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5年度，尽管本人任职时间较短，仍然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未来将重点通过参加公司组织的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负责人关于年度审计工作的沟通会，审阅关键审计事项以及讨论审计过程中识别的风险点，有效监督外部审计的质量和公正性。

（三）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2025年度，我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通过现场交流、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

持密切联系充分履行了职责。经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管理和其他运作情况均较为规范。

（四）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2025 年度，我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的方式直接与中小股东进行互动交流，听取中小股东诉求，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期间，公司不存在需要单独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扎实推进内控工作，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良好，不断规范和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夯实了公司业务发展的制度基础。我认为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五）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及相关方未变更或豁免承诺，仍诚信守信严格按照承诺内容履行承诺。

（六）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我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对此我深表感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我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度，本人将继续坚持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并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不断加强自身履职能力的提升，勤勉尽责的工作，在维护投资者利益的同时，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

特此报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宏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此页无正文，为《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罗宏：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